

听民声 察民情 解民忧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赴浉河区法院接访群众“解心结”

本报讯(杨瑛 程艳)10月30日上午,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社军一行冒雨来到浉河区法院进行接访,面对面地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

“您请坐,先喝杯水,有事慢慢说。”在两个多小时的接访过程中,张社军先后接待了周克泰、范建一、刘爱国、朱志明等5名信访群众,他一边耐心倾听当事人

人讲述案情,一边认真做记录,仔细地询问他们来访的事实和理由。对5位来访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能答复的当即予以答复,对不能当即解决的问题,则详细告知其寻求解决的方式和途径,对其过高或无理的诉求,则通过耐心地细致地辨析理,逐一答疑解惑,并针对个案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

张社军在随后的座谈中对该院近几年的信访案件工作予以肯定,并提出了要进一步加强的矛盾排查、调解工作;进一步加强源头防范,在立案过程中,既要依法严格把关,又要做好息诉工作;认真做好涉诉信访工作,要联合多方力量,齐抓共管,形成涉诉信访综合治理的大格局。

把法律援助工作做进老百姓的心里

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雷丽萍

木桶理论告诉我们,一只桶装水的多少,取决于最短的那块木板。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由于法律知识的欠缺,致使合法权益难以及时有效地得到保障,是提高他们幸福指数的短板。法律援助制度正是弥补这一短板的重要手段。司法行政机关有义务承担起为老百姓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援助服务、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的责任,直至公平正义在全社会得以实现。基于这一理念,市司法局按照从老百姓的切身需求出发,抓基础,强宣传,促和谐,贴近民生、服务民生,向860万老区人民倾注了司法行政人的一片真情。

夯实法律援助工作基础,求真务实扶民弱

充足的法律援助经费保障、完善的法律援助管理和实施力量、健全的法律援助工作网络,是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的前提和基础。市司法局先后抓住法律援助工作试点,《刑事诉讼法》实施、化解涉法信访矛盾等契机,积极协调,有序推进,预算经费从几年前的10万元增加到今年的70万元,县区法律援助经费也

有了较大幅度增长,加上中央和省级补助地方办案专款,法律援助经费不足的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为强化法律援助管理,市司法局增设法律援助管理科,与市法律援助中心合署办公,为12348专线增配2名值班人员,壮大了市法律援助中心的力量。充分发挥10个法律援助机构、170个乡镇司法所、35个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援助职能,在全市2241个行政村和178个社区设立了2644名法律援助联络员,组建了3000余人的法律援助队伍。市司法局还选聘了254名大学生村干部,208名在校大学生担任法律援助志愿者,在工、青、妇、老、残、军分区、武警支队、监所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在信阳籍农民工集聚地设立驻外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构建起广泛覆盖的法律援助网络。注重加强法律援助联络员和志愿者进行业务培训,发挥他们的联络、宣传和引导作用,把法律援助的触角延伸到了老百姓身边,及时解决他们的现实困难。

加大法律援助宣传力度,多措并举帮民需

了解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法律

援助需求,是市司法局持续推进法律援助工作的不竭动力。为提升法律援助的社会知晓率,市司法局注重对法律援助工作进行常态化宣传,定期在《信阳日报法制周刊》上刊登法律援助相关知识、典型案例、重要活动,在信阳电视台滚动播出12348法律援助咨询热线及其他法律援助信息,在信阳市人民政府网、信阳政法网、信阳司法行政网对法律援助工作进行网络宣传。最近,市司法局组织的法律援助关爱服刑人员、强化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平桥电厂职工维权案等专项宣传活动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在三八妇女节、12·4法制宣传日、农历春节前后,市司法局都要对法律援助工作进行集中宣传,向手机消费30元以下的群体发送法律援助宣传短信,向农村群众赠送法律援助知识春联。此外,市司法局与12345市长热线、团市委12355青少年维权热线实现联动互通,为他们提供涉法咨询后台服务。市法律援助中心也被评为省“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妇女儿童维权示范岗”。

12348咨询热线是法律援助面向社会的宣传窗口,为老百姓申请和获得法律援助服务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渠道。为擦亮这扇窗口,市司法局强化值班接待力量,做好咨询记录,每月对重点舆情进行分析,力争形成高质量的舆情分析报告,为上级部门提供舆情预警和决策参考。探索对12348专线反映的问题做好跟踪服务,对于县区群众通过12348专线反映的涉法涉诉问题,由市法律援助中心督促县区中心及时受理和办理。

提升法律援助办案水平,脚踏实地解民忧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法律援助为民服务,重点要落在办案上。2010年至2012年,信阳市办案量从2432件增加到3353件,年均增长13%。为确保办案数量,市司法局与县区签订法律援助目标责任书,加强督促检查,做到法律援助报表、信息管理系统录入、卷宗归档三相符,多办案、办好案已成为全市法律援助机构的共识。

(下转07版)

周永胜获评全省“十大感动当事人法官”

本报讯(吕志豪 吴未未)日前,由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新浪网共同举办的第二次“豫法阳光当事人故事会”开讲。固始县法院法官、段集法庭庭长周永胜因为连续9年帮扶单亲女孩小文的义举,而作为我市唯一一名法官代表,荣幸地被授予全省“十大感动当事人法官”。

据了解,“豫法阳光当事人故事会”共分豫东、豫南和豫西三场,此次为第二场。系从今年年初开始在全省征集的200多个故事中挑选出来的10个,通过“豫法阳光”微直播后,从感人程度高、网友评价好的故事中产生了“十大感动当事人法官”。周永胜是信阳市法院系统唯一一名获评全省“十大感动当事人法官”。

光山县法院建立“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曝光制度

本报讯(汪安强)10月29日,光山县法院结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建立“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曝光制度。

全国法院“失信者黑名单制度”于今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对于当事人逾期未自觉履行义务,法院将依法将其纳入国家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并通过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形式向社会公布,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

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惩戒。

为正确运用信用惩戒措施,使失信者“寸步难行”,该院组织全体执行干警认真学习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结合光山县近半数人口常年在外务工等实际,就建立“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制度”进行了深入研讨,提出了在电视台曝光,利用媒体、网站、论坛等形式宣传“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制度”等重要举措。

光山县公安局给民警戴上“紧箍咒”

本报讯(李本全)10月28日,光山县公安局为深入推进“正风肃纪”进程,就党风政纪问题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意见,该局局长刘洋主持与各股、所、队、室负责人郑重签订了《光山县公安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廉洁从政承诺书》,为每位民警戴上廉洁从政的“紧箍咒”。

该局制定的《光山县公安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廉洁从政承诺书》,内容详细具体,通过各股、所、队、室负责人面对面地签字承诺,明确每一位民警

“正风肃纪”责任,提出各单位一把手必须端正“正风肃纪”思想态度,要求一线民警向所在单位领导看齐、各股、所、队、室负责人向局党委看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该局要求各单位一把手在“正风肃纪”上要起模范带头作用,用榜样的力量将光山县公安局党风廉政建设深入贯彻,该局局长刘洋、政委赵立鹏在党风廉政建设上从我做起,做到“绝不越雷池一步”,起到真正的表率作用。

固始县公安局破获一起故意伤害案件

本报讯(姜婷婷)近日,固始县公安局张广庙派出所会同刑警大队及时抓获一起故意伤害致人重伤的案件,并成功将潜逃至安徽省霍邱县的犯罪嫌疑人张某某抓获。

2013年10月12日中午,张广庙乡徐楼村居民张某某因经济纠纷用钉锤将同乡街道居民吴某某的头部砸伤。张广庙派出所接警后赶赴现场时,张某某已逃跑。张广庙派出所立即采取措施,一边积极组织抢救伤者,一边开展走访调查。鉴于伤者吴某某伤势过重,需做开颅手术,随时有生命危险,

该所将案情向该局局长张中亮,副局长胡光义作了汇报。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启动命案机制,在局主要领导亲自指挥和刑警大队的协助下,该所及时摸排出现疑人张某某的可能藏身之处。

随后,该所会同刑警大队在安徽省霍邱县公安局户胡镇派出所的大力配合下,于10月13日中午成功将逃至安徽省霍邱县的犯罪嫌疑人张某某抓获归案。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已被刑事拘留,该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之中。

固始县检察院加强廉政文化建设

本报讯(吴显强 骆健)今年以来,固始县检察院采取四项措施,加强廉政文化建设。

该院一是建立完善廉政文化场所和设施,拓宽廉政文化教育渠道。设立了廉政文化教育宣传栏,并在局域网开辟了廉政文化专栏,全方位、多渠道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不断深入。二是大力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努力打造思想作

风过硬、廉洁公正的检察队伍。三是丰富廉政文化形式,营造“以廉为荣、以贪为耻”氛围。组织干警参加廉政演讲比赛、廉政书画比赛等。四是紧密结合检察工作实际,积极探索廉政文化建设有效方式,编印下发《廉政手册》等,将干警接受廉政教育与主动自我教育紧密结合,进一步增强了干警廉洁自律意识。

明港交警大队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本报讯(田连合 李代余)今年秋季开学以来,明港交警大队连续走进辖区各中小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取得良好的宣传成效。

该大队始终将“五进”宣传活动作为交通安全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特别是对中小学生的交通安全教育更是高度重视,狠抓不放。宣教民警认真备课,结合中小学生的吸收能力,积极开展宣讲。9月10日走进明港一中、9月12日走进信阳四高、9月26日走进信钢学校、10月8日走进明港四中、10月24日走进明港一小、10月25日走进明港四小、10月29日走进明港三中。宣讲中,民警联系辖区实际,结合“文明交通行动计划”,生动地为同学们讲解交通安全出行中应注意的事项,引导他们做到安全出行,要求学生乘坐正规校车。列举2012年下半年辖区道路发生的中小学生伤亡的案例,深入浅出地为学生阐明增强交通安全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的重

要性。并引导、告诫同学们要文明参与交通,“倡导六大文明行为”,“摒弃六大交通陋习”,“抵制六大危险行为”,遵守交通秩序,服从交警指挥,保障交通安全。

据不完全统计,今年秋季开学以来,该大队深入校园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已达11次,宣讲时间达16个小时,散发宣传彩页10000余张,摆放宣传展板130余块,使16000余名中小学生受到行之有效的交通安全教育,同时通过“小手拉大手”,辐射到30000多名学生家长,使他们也跟着受到教育,为保障交通安全、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起到促进作用。



负责人:夏青云 责编:张玲 审稿:郑乐 组版:孟琳

潢川县大力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

本报讯(法制宣)今年以来,潢川县采取四项措施,大力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

该县一是推进食品药品监管城乡一体化建设。二是推进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的指导和服务,进一步抓好乡镇食品药品监管站功能建设,进一步完善建站标准、工作规范和考核指标体系,积极争取各级政府加大推进力度和资金投入,实现乡镇食品药品监管站从形态建设向功能建设的转变,确保乡镇食品药品监管站建得起、能运转、有成效。三是推进药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巩固和提升近年来全县药品医疗器械质量信用体系建设成果,探索建立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管理信用等级评定机制。建立并逐步完善信用电子档案,有效落实药品安全黑名单制度,落实分类监管措施,加大对失信企业的惩戒力度,促进企业依法守信经营。三是推进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化建设。积极配合市局做好国家药品电子监管等信息化项目的推广使用,

以及医疗器械及药品流通监管软件的使用与推广,加快推动电子监管向零售药店和医疗机构终端延伸。切实抓好12331电话平台功能建设,畅通公众饮食用药安全问题投诉渠道。四是推进药品安全评估体系建设。积极争取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善考核指标和评价细则,充分发挥考核评估工作的杠杆作用,积极与当地党委、政府多汇报、多请示,与有关部门多沟通、多协调,牢牢把工作主动权和话语权,推动各类主要困难和突出问题的有效破解,为食品药品监管创造良好条件。



即将入冬,潢川县看守所针对部分在押人员家庭困难的实际情况,积极组织监所民警捐款捐物,及时将御寒棉被送到在押人员手中,给在押人员送上一份冬天的温暖。图为日前监所民警正在为在押人员分发新棉被。

平桥公安分局及早部署冬季打防行动

本报讯(曹春明)为严密冬季治安防控,有效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日前,平桥公安分局全警动员,全警参与,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及早部署冬季打防行动。

制定方案,积极动员。该局局长李希瑞要求全体参战民警,要发扬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精神,加大对“两抢一盗”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坚决遏制各种违法犯罪活动。该局

还成立了冬季打防行动领导小组,并结合辖区实际制定方案,明确任务,细化责任,确保了打防行动扎实有效的开展。

宣传教育,营造氛围。该局针对辖区社会治安特点,把民警的日常工作与安全防范宣传相结合,组织社区民警通过发放法制宣传单、组织群众参观安全防范宣传展等形式,提高了社区居民自身防范的能力,营

造了辖区预防犯罪的浓厚氛围。

走访排查,消除隐患。该局以流动人口、公共娱乐场所为重点,组织开展拉网式清理排查行动,及时查处违法犯罪行为;同时对辖区内重点单位,定期组织防火、防盗安全检查,督促落实各项安全制度和防范措施,及时发现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分析研判,严格管控。该局建立了定期讲评制度,对辖区各类案件信息进行梳理,实时分析发案走势和犯罪活动的规律、特点,有效打击了违法犯罪活动。

一系列工作制度,监督检察权规范运行。对外通过政务公开、案件评议、案件公开查询、聘请法制监督员、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工作等方式,主动接受外部监督。作为基层院检察长要以开放的态度,包容的姿态,善于将内外部监督有效整合,从自身做起,从点滴抓起,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良好局面。

注重舆情引导,维护检察形象

具备良好的社会沟通协调能力,是新媒体时代一名合格的基层院检察长应具备的基本素质。为此我们在严格执法的基础上,要尊重民意、关注民情、回应民声,积极主动作为,正确进行舆情引导,不断释放正能量,坚决维护检察形象。一是要及时转变观念。作为基层院检察长,在观念上要树立网上网下两个战场的理念,要高度重视涉检网络舆情的引导与应对。二是要建立健全机制。在具体舆情引导工作中,要采取宜疏不宜堵的原则,要在第一时间弄清受众关注的焦点是什么,问题的症结在哪里,从而采取正确的应对方案,及时疏导受众情绪,平息事态;要建立舆情联席会议机制,涉检舆情往往不是孤立的,有时涉及公安、法院及其他执法部门,检察机关要主动与相关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统一回应媒体,形成应对合力,避免各执一词使事态复杂化。

新媒体时代下如何当好基层院检察长

商城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杨恩华

当今世界已进入新媒体时代,随着互联网、微博、手机信息等新兴传媒介质的迅猛发展,信息传播速度更加快捷,传播方式更加多样,受众范围更加广泛,社会更加开放,信息更加透明。面对新媒体时代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检察工作来自社会方方面面的监督更加直接,执法风险日益增多,对做好新时期检察工作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为此全国政法工作会议及时提出了加强政法队伍“五个能力”建设的新要求,其中将舆论引导能力建设提到应有的高度。作为基层院检察长,必须保持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时代敏感性,积极主动适应形势发展,准确把握时代特征,努力提升自身素质,全力推进基层检察工作科学发展。

加强队伍建设,筑牢发展之基

作为基层院检察长,首要的任务就是带好班子,抓好队伍,打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检察队伍。当前应突出抓好如下三个方面:一是要充分发

挥检察长的领导核心作用。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坚持“三个至上”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做到在其位,谋其政,创其业。其次要做主心骨领头羊的形象。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实行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相结合,合理授权、放权、用权,做到权责一致、相互支持、互相补台。要坚持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说情报告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规定,切实做好廉洁自律的表率。要与班子成员真谈心、谈真心、勤沟通、多交流,做到相互尊重、相互理解,善于听取不同意见和建议,能够直接面对队伍中存在的问题,不回避、不护短、不迁就,齐心协力解决好。二是要培养干警的群众工作能力。检察长既是政法机关,也是群众工作机关;检察长既是司法工作者,更应是群众工作者。作为一名工作在基层院的检察长,必须有清醒的头脑,在培养干警群众工作能力上下功夫。首先要增进干警的群众

观念。其次要真正维护群众权益。再次要创新服务群众工作载体。三是要切实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作为基层院检察长,除了不折不扣落实好上级部署外,还要结合本地、本院实际,制定更加明确、更具针对性的实施办法,要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精神全面抓好落实。

规范执法行为,源头防控风险

执法规范化是法治文明的根本表现,是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实现途径,同时也是新媒体时代有效防范检察机关执法办案风险的现实需要,基层院检察长必须高度重视执法规范化建设。如果执法办案确实做到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办案程序规范,任凭网络如何炒作,主动权始终在我们手中。一是要严格执行“两法一规则”。二是要以管理科学化促进执法规范化。三是要通过加强内外部监督促进执法规范化。对内要通过建立健全案件质量考评机制,执法办案风险防控机制、检务督查机制等